

专利权评价报告预审通过案件 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正式提交注意事项

申请人提交至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（以下简称深圳保护中心）的专利权评价报告预审案件已通过审核，可正式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出请求，请注意以下事项：

- 1、**必须**通过专利业务办理系统**网页版**（<https://cponline.cnipa.gov.cn/>）或**客户端**以**XML**格式提交（**注意绝对不可以**有其他格式文件）提交；
- 2、**必须**在请求日当日**完成网上缴费**（<http://cponline.cnipa.gov.cn/>专利业务办理系统主页-账号登录-专利缴费服务-网上缴费），（**注意**邮局或银行汇款、代办处面交等缴费方式**都不可以**）；
- 3、请求日**当日**应向国家知识产权局**缴纳并缴足**费用，专利权评价报告请求费2400元（不予减缓）；
- 4、正式提交的请求文件应当与深圳保护中心预审通过的文件相同；
- 5、完成网上缴费后，**缴费当日**内将缴费凭证提交至预审管理平台预审案件提交系统；
- 6、如在提交请求过程中遇到问题（例如提交请求失败、无法缴费等），**千万不要**重复提交请求，请及时与深圳保护中心工作人员联系；

未遵守深圳保护中心注意事项规定，或因自身操作失误导致快速预审服务无法正常进行，后果自行承担。

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联系电话： 0755-86268052。